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东刘进、陈伟、吴志雄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进先生、陈伟先生、吴志雄先生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66.82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可进行大宗交易；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可进行集中竞价交易（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公司于2020年9月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变动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进先生、陈伟先生、吴志雄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变动超过1%，2020年9月4日-2020年9月7日，股东刘进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98.54万股；股东陈伟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56.60万股。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进先生、陈伟先生、吴志雄先生关于减持数量过半的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截至2020年9月15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进先生、陈伟先生、吴志雄先生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股份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刘进	大宗交易	2020年9月4日 -2020年9月15日	28.33	198.54	0.51%
陈伟	大宗交易	2020年9月4日 -2020年9月15日	28.36	256.60	0.66%
吴志雄	大宗交易	2020年9月4日 -2020年9月15日	28.30	134.48	0.35%
小计	-	-	-	589.62	1.52%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进	合计持有股份	5,836.1707	15.01%	5,637.6307	14.49%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9.0427	3.75%	1,260.5027	3.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77.1280	11.25%	4,377.1280	11.25%
陈伟	合计持有股份	5,664.4397	14.56%	5,407.8397	13.9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16.1099	3.64%	1,159.5099	2.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4,248.3298	10.92%	4,248.3298	10.92%
吴志雄	合计持有股份	5,664.4397	14.56%	5,529.9597	14.22%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16.1099	3.64%	1,281.6299	3.3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248.3298	10.92%	4,248.3298	10.92%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7,165.0501	44.13%	16,575.4301	42.62%
	无限售条件股份	4,291.2625	11.03%	3,701.6425	9.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73.7876	33.10%	12,873.7876	33.10%

注：上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

2、在减持股份期间，刘进先生、陈伟先生、吴志雄先生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

3、刘进先生、陈伟先生、吴志雄先生减持的股份数量符合其减持计划，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未违反其相关减持承诺。

4、刘进先生、陈伟先生、吴志雄先生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进展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7日